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了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10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职工监事选举大会，差额选举严谏群女士、彭浩先生、陈瑞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四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至第六届监事会届满。

严谏群女士、彭浩先生、陈瑞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七人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三人，符合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的规定。公司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10月28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严谏群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年8月生，毕业于华南理工大学，工程师。2005年7月入职杰赛科技，历任第九事业部技术副主管、质量工程师、客服主管，公司质量安全部（原质量管理部）体系主管，第一事业部质量管理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运营保障中心副主任、科技质量部经理、智慧工程事业部总经理助理兼综合管理中心主任，现任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获公司2015年度建功立业先进个人“管理标兵”奖，获公司2016年度“涉密项目保密标兵”荣誉称号，获公司2019-2020年度“五一”表彰“优秀职工之友”奖。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彭浩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8月生，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工程师。1992年入职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第十一研究室，2000年1月至今，任职公司。历任七所十一室主任助理；杰赛公司总裁办公室主任、工会主席、总裁助理、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纪委副书记。荣获七所“信息产业部电子第七研究所文明标兵”、海珠区委、区政府“广州市亚运会亚残运会和治水工作海珠区突出贡献个人”等荣誉称号。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1,665,296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陈瑞生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9月生，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工程师。1993年7月入职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2000年1月入职杰赛科技，历任中电七所电化厂助理工程师、厂长助理，杰赛科技电化产品开发分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智能制造事业部党总支副书记。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